

设计虚假项目陷阱 非法集资被判刑罚

呼伦贝尔讯 编造虚假项目,是犯罪分子非法集资诈骗钱财的惯用套路。近日,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审理了一起非法集资类犯罪案件。不法分子编造虚假项目,打着“响应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新农村建设”等旗号,经营项目由传统的种植、养殖行业发展到合作倒贷、投资入股等内

容,承诺高额固定收益,骗取社会公众投资。

2017年7月至2018年9月期间,被告人孙某虚构同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县(以下简称莫旗)农业银行、莫旗包商银行合作倒贷的事实,以1万元日利息50元的高额利息为诱饵,通过口口相传的方

式,向社会不特定人员非法集资。至案发时,被告人孙某向杜某等19名被害人非法集资共计人民币510.8106万元,其中49.755万元用于向被害人支付利息,退还被害人本金24.32万元,剩余款项被孙某偿还个人欠款及挥霍,尚有436.7356万元不能归还。呼伦贝尔市中级人民法院以集

资诈骗罪判处孙某有期徒刑12年,并处罚金人民币10万元。

法官提醒:在投资理财中,一定要牢记非法集资的特征,在投资理财中,要对“高额回报、快速致富”的项目冷静分析,增强理性投资意识,避免上当受骗。

(臧旭东 双胡尔)

加强治安巡逻 特警护航高考



6月7日,全国高考拉开帷幕,为全力营造平安稳定的社会环境,为青城广大考生平安高考护航。按照呼和浩特市公安局部署,首府公安特警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在重点区域屯警街面,加强治安巡逻,高频度组织开展街面车巡、步巡,全力维护考场外治安秩序。特警队员们喊出了“你们乘风破浪,我们保驾护航”的口号,给走进考场的考生们加油,祝考生们金榜题名。

李天航 宋瑞轩 摄

醉酒闹事损坏财物 袭击乘警刑事拘留

包头讯 近日,一男子在火车上饮酒后,无故踢踹列车车门,言语辱骂列车工作人员,甚至推搡袭击前来劝阻的列车乘警,被铁路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当日上午,旅客黄某在杭州开往包头的Z282次列车餐车上吃过早餐后,准备返回14号车厢,当时由于列车即将到达德州站,列车员已将车厢连接处端门锁闭。黄某不听列车工作人员解释劝阻,大力踢踹列车车门,导致端门脱落损坏。

接到报警后,列车乘警迅速赶赴事发车厢,在询问黄某时,发现其满身酒气辱骂列车工作人员,并拒不配合乘警调查询问,而且不断言语侮辱列车乘警。将黄某带到餐车后,黄某多次出言不逊,大声喧哗,严重扰乱了列车的正常秩序。在制止黄某耍酒疯的过程中,黄某情绪激动,多次推搡列车乘警,并用手掐住乘警的脖颈并将乘警推倒在座椅上。随后,乘警组依法用约束性警械将嫌疑人黄某控制。列车到达北京站后,乘警将黄某移交至北京车站派出所。

经讯问,黄某对自己在列车上醉酒闹事损坏财物,并袭击正在执行职务的列车乘警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目前,黄某因涉嫌袭警罪被北京铁路警方刑事拘留。(崔杰)

男子醉酒驾驶货车 当场被查受到重罚

本报讯(记者李亮 通讯员邱蓉)心存侥幸,醉酒驾驶营运货车,没想到还是没有逃脱交警的“法眼”,最终是丢了“饭碗”还受到了重罚。

近日,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交管支队达拉特旗大队民警在大树湾镇Y231线三公里处执勤时,对一辆沿Y231线由东向西行驶的白色轻型栏板货车进行检查。当司机摇下车窗时,民警发现该车司机满脸通红,神情恍惚,车内散发出一股浓浓的酒味,明显存在酒驾嫌疑。执勤民警立即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测试,检测结果为163mg/100ml,该司机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随后,执勤民警将其带至达拉特旗人民医院进行抽血取样。经检测,武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71.35 mg/100ml,达到醉酒驾驶机动车标准。

经过办案民警详细调查得知,武某某当晚与朋友在达拉特旗树林召镇大树湾村小卖店喝完酒后准备回家,心想着这个时间点,交警应该下班了,不料在回家途中就遇到了正在巡逻的交警。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达拉特旗交管大队依法对武某某刑事拘留,并吊销武某某驾驶证且十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后,不得驾驶营运车辆。

心存侥幸酒驾 驾照注销后悔

城关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一小伙千辛万苦通过考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证拿到手仅三个月,就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执勤交警查处,刚考取的驾驶证还没“捂热”就被注销了。

事发当晚10时许,乌兰察布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兴和县大队执勤民警在辖区路段设卡开展酒驾醉驾专项整治统一行动中,例行检查一辆黑色小轿车时,发现该

驾驶员眼神躲闪,酒味扑鼻,有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嫌疑,便立即示意其靠边停车配合检查,经呼气式酒精检测仪检测结果显示,该男子酒精含量为68mg/100ml,属于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

经查,2021年2月,驾驶人于某某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目前还处于实习期内,还是新手司机的于某某饮酒后抱着侥幸的心理开车上路,没想到会被执勤民警当

场查获。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该大队民警依法对驾驶人于某某依法作出暂扣驾驶证六个月,驾驶证记12分并处2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由于驾驶人于某某取得的驾驶证尚在实习期,根据法律规定,实习期记满12分,对其驾驶证予以注销。面对这样的处罚结果,驾驶人于某某后悔不已。

(武志秉)

吓唬儿子谎报警情 涉嫌违法受到处罚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公安局昆都仑区分局乌兰道派出所依法处理了一起谎报警情案件。

6月4日晚10时48分,乌兰道派出所接110指令,在昆区玉泉村1区12栋有人被捅伤,市局、分局情指高度重视,指示乌兰道派出所民警迅速到达现场。

办案民警在玉泉村1区12栋10号找到报警人曾庆国,现场只有其家人,也未发现有人受伤。后来,报警人曾庆国交代,没有发生有人被捅伤的情况,是他为了让警察来吓唬14岁不听话的儿子才谎报警情。

随后,办案民警将涉嫌扰乱公共秩序

的曾庆国传唤到乌兰道派出所,曾庆国对故意谎报警情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并对其行为后悔不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相关规定,警方依法对曾庆国处以行政处罚款500元的处罚。

(肖明)

逃避打击拍针自残 人性执法帮忙取针

本报讯(记者李亮 通讯员郭慧)近日,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东胜区分局禁毒大队连续抓获4名吸毒人员,其中有一名吸毒人员为逃避打击,曾于两年前将两根针拍进肚子自残,禁毒民警发现后,将其送进医院手术取针,避免由于针头游走造成更大的伤害。东胜区禁毒民警在重拳打击涉毒违法犯罪的同

时,也不忘人性执法的另一面。

2021年5月,东胜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民警核查吸毒前科人员范某(男,东胜区人)、秦某(男,东胜区人)、贾某(男,准格尔旗人)、马某(男,东胜区人)时,发现这四人有涉毒嫌疑,并先后于5月14日、5月15日、5月18日在东胜区某小区将四人查获,并在范某家

中起获其未注射完毕地装在注射器内的丁丙诺啡疑似物,民警随后对该毒品疑似物进行证据保全。同时,四人尿检结果均呈阳性。

在随后的体检过程中,禁毒民警发现吸毒人员贾某肚子内有金属异物,经询问贾某得知,其于2年前为了逃避公安机关打击,在自己的肚子左右部位拍进去两根针。该大队

本着不让吸毒人员期望通过自伤自残以此逃避公安机关打击,同时也为了保证嫌疑人的生命安全,经多警种协调后,对贾某先行拘留后住院治疗取针。2021年5月18日,经手术后,成功将贾某体内两根针头取出。

目前,上述4人已被鄂尔多斯市公安局东胜区分局依法行政拘留。